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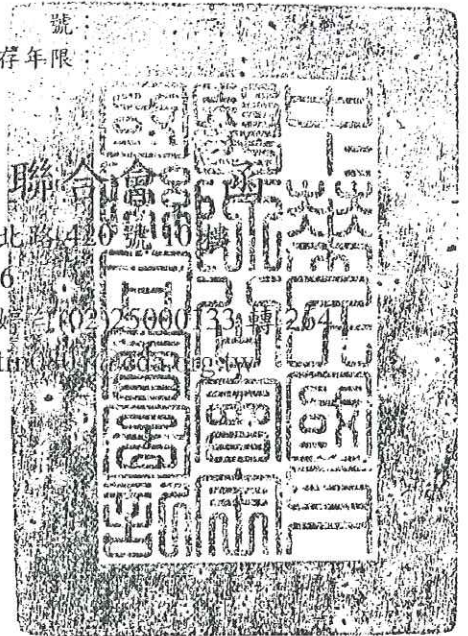
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地址：台北市復興北路426號

傳真：(02)25000126

聯絡人及電話：謝婷 (02)25000133 轉 254

電子郵件信箱：tintin@dentist.org.tw



受文者：詳如正本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7 年 4 月 26 日

發文字號：牙全廷字第 1235 號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

主旨：函轉衛生福利部公告「管制藥品管理條例施行細則」第二十條，於 107 年 4 月 24 日以衛授食字第 1071800234 號令修正發布施行，請 查照並轉知所屬會員。

說明：檢送衛授食字第 1071800239 號函。

正本：各縣市牙醫師公會



理事長 謝尚廷

107.5.3	收文
☐ 存查	☒ 備查
PO 網	辦
4.26	簽
2018	名
0509	

案依照分層負責規定
授權 牙醫門診醫療服務審查執行會 主委決行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58 台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六段48
8號

聯絡人：萬柏彥

聯絡電話：(02)27877667

傳真：(02)26531179

電子信箱：ajwan1009@fda.gov.tw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4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衛授食字第107180023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「管制藥品管理條例施行細則」第二十條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07年4月24日以衛授食字第1071800234號令修正發布施行，請查照（並轉知所屬）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「管制藥品管理條例施行細則」第二十條修正草案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07年1月19日以衛授食字第1061800870號公告於行政院公報，踐行法規預告程序。
- 二、旨揭公告請至行政院公報資訊網、本部網站「衛生福利法規檢索系統」下「最新動態」網頁或本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網站「公告資訊」下「本署公告」網頁自行下載。

正本：地方政府衛生局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國防部軍醫局、內政部警政署、財政部關務署、經濟部國際貿易局、法務部調查局、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藥劑生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獸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西藥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臺灣製藥工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開發性製藥研究協會、臺灣區動物用藥品工業同業公會
副本：本部醫事司、本部法規會、衛生福利部附屬醫療及社會福利機構管理會、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

2018-04-24
交00發11章